江北经信〔2022〕35号

重庆市江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2年江北区工业企业升规培育奖励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有关工作部署，推进全区制造业产业发展现代化，发挥资金扶持引导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现就做好2022年江北区工业企业升规培育奖励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在江北区（含两江鱼复郭及果园港地区）注册经营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在2021年度首次纳入统计联网直报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2.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机构和制度；

3.生产经营内容符合国家、重庆市产业政策；

4.申报至审核期间未列入信用中国（重庆）失信“黑名单”；

5.未获得其他同类区级财政资金支持。

二、补助标准

给予每户10万元补贴

三、申报材料

1.《2022年江北区工业企业培育升规奖励资金申请表》；

2.营业执照（证书）复印件。

四、申报程序

（一）申报受理。2022年3月30日前，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将规范的申报纸质资料报送至区经济信息委1523办公室，逾期将不再受理。

（二）资格审查。区经济信息委组织相关部门对企业申报资格真实性进行审查。

（三）项目审批。对审查通过的企业，区经济信息委召开办公会议确定资金安排方案。

（四）网上公示。项目资金方案确定后，由区经济信息委将拟支持项目在“重庆市江北区经济信息委”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

（五）计划下达。对经公示无异议的项目，由区经济信息委下达资金计划。

（六）资金拨付。根据资金计划，区经济信息委将资金拨付到企业。

五、申报要求

申报单位提交的产值、营业收入等经营指标数据，应确保与报送统计部门的数据一致。申报材料必须真实准确，对于虚假申报等骗取财政资金的违法行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等进行处理。

附件：江北区工业企业培育升规奖励资金申请表

重庆市江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2年3月29日

　重庆市江北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3月29日印发

附件

江北区工业企业培育升规奖励资金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1.企业基本情况 | | | |
| 企业详细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企业地址 |  |
| 主要业务活动  （或主要产品） |  | | |
| 2021年主要经济指标 | 营业收入（万元） | 从业人员（人） | 利润总额（万元） |
|  |  |  |
| 未来三年  产值预测 | 年份 | 产值（万元） | 增速（%） |
| 2022年 |  |  |
| 2023年 |  |  |
| 2024年 |  |  |
| 银行开户  许可证信息 | 帐户名称 | 开户行 | 帐号 |
|  |  |  |
| 是否列入严重失信主体“黑名单” | |  | |
| 2.企业真实性承诺 | | | |
| 本企业承诺：申报资料均真实有效，如因本企业提供的材料真实性问题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均由本企业承担。  单位负责人（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 | | |